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2年5月17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9、2022-25）。2022年10月24日，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：交易商协会）出具了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，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，注册金额为2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。公司已于2023年4月3日发行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5亿元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3）。

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发行了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，实际发行总额15亿元，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3月25日全额到账。截至2024年3月22日，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中载明的中期票据注册金额20亿元已全部发行完毕。现将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债券名称	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	债券简称	24兴蓉环境 MTN001
债券代码	102481178	债券期限	3+2年
债券起息日	2024年3月25日	债券到期兑付日	2029年3月25日
计划发行总额 (亿元)	15.00	实际发行总额 (亿元)	15.00
发行利率 (%)	2.55	发行价 (百元面值)	100.00
簿记管理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主承销商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联席主承销商	/		

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
(<http://www.chinamoney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5日